



正本

监测报告

圆方检测（环监-水）2025-0161 号

项目名称：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环境自行监测（03 月）

委托单位：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

被测单位：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

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5 年 03 月 20 日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封面无 CMA 标志无效；报告封面本公司名称位置，报告骑缝位置和签发人处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室主任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微生物检测结果不予复检。
- 4、由委托方送样检测时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的样品负责，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全文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6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宣传活动。
- 7、“————”为报告结束符，编制人、室主任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在结束符之前。

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西安市高新区五星街办纬二十八路 168 号中交科技城 3 号楼

邮政编码：710114

传 真：029-88824487

客服电话：029-88824487 13609156393

投诉电话：029-81131213 13609156393

投诉微信：



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圆方检测（环监-水）2025-0161 号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	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自行监测（03 月）		
委托单位	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		
被测单位	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		
项目地址	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肖家村		
联系人	张选锋	联系电话	13892950309
监测人员	宋昌杰、詹文	分析人员	毛玲玲、张星星、杨若飞 程雪、董学敏、张晓婷 张宁、陈曦、李倩
监测日期	2025 年 03 月 12 日	分析日期	2025 年 03 月 12 日~03 月 14 日
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	样品类型	废水
样品包装及数量	聚乙烯瓶、玻璃瓶、棕色玻璃瓶：12 件，包装完好。		
监测内容	监测点位：在循环冷却水排水布设 1 个监测点位； 监测项目：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总磷，共 3 项； 监测频次：每天监测 4 次，共监测 1 天。		
	监测点位：在污水总排口（DW006）布设 1 个监测点位； 监测项目：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总磷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类、硫化物、溶解性固体、氨氮、氟化物、挥发酚，共 11 项； 监测频次：每天监测 4 次，共监测 1 天。		
	监测点位：在脱硫废水（DW002）布设 1 个监测点位； 监测项目：pH 值、悬浮物、硫化物、化学需氧量、砷、铅、汞、镉，共 8 项； 监测频次：每天监测 4 次，共监测 1 天。		
监测依据	HJ 91.1-2019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		
参考评价标准	(1)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 (2)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		
备 注	(1) 本报告数据仅对本次监测及所采集的样品有效； (2) 报告中“—”表示无此项内容； (3) 监测结果后加“L”表示低于该方法检出限值； (4) 本报告中未检出浓度的平均值用该方法 1/2 检出限的值进行计算； (5) 本项目监测方案、参考评价标准、工况均由委托方提供。		

1.废水监测

1.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表 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序号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仪器型号及管理编号	检出限
1	pH 值 (无量纲)	HJ 1147-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SX736 型 PH/MV/电导率/溶解 氧测量仪 (YFJC/B 18036)	—

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圆方检测（环监-水）2025-0161 号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仪器型号及管理编号	检出限
2	悬浮物 (mg/L)	GB/T 11901-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赛多利斯 PRACTUM124-1CN 型电子天平 (YFJC/B 18117) 上海一恒 BPG-9140A 型精密鼓 风干燥箱 (YFJC/B 18379)	—
3	化学需氧量 (mg/L)	HJ 828-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6B-12S 型 COD 智能消解仪 (YFJC/B 18221) 酸式滴定管 50mL (YFJC/BF 0109)	4
4	总磷 (mg/L)	GB/T11893-1989 水质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UV-1801 型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 计 (YFJC/B 18020)	0.01
5	石油类 (mg/L)	HJ 637-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 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OIL480 红外分光测油仪 (YFJC/B18346)	0.06
6	动植物油类 (mg/L)			0.06
7	硫化物 (mg/L)	HJ 1226-2021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VIS-723N 型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(YFJC/B 18023)	0.01
8	溶解性固体 (mg/L)	CJ/T51-2018 (9) 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	赛多利斯 PRACTUM124-1CN 型电子天平 (YFJC/B 18117) BPG-9140A 精密鼓风干燥箱 (YFJC/B18379)	—
9	氨氮 (mg/L)	HJ 535-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VIS-723N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(YFJC/B18023)	0.025
10	氟化物 (mg/L)	GB/T 7484-1987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	PHS-3C 型雷磁 PH 计 (YFJC/B18421)	0.05
11	挥发酚 (mg/L)	HJ 503-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 (直接) 分光光度法	VIS-723N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(YFJC/B18023)	0.01
12	汞 (mg/L)	HJ 694-2014 水质 砷、汞、硒、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AFS-2202E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(YFJC/B 18009)	0.00004
13	砷 (mg/L)			0.0003

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圆方检测（环监-水）2025-0161 号

第 3 页 共 4 页

序号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仪器型号及管理编号	检出限
14	铅（mg/L）	GB/T 7475-1987 水质 铜、铅、锌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WFX-130B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（YFJC/B 18011）	0.2
15	镉（mg/L）			0.05

1.2 废水监测结果

表 2 废水监测结果（一）

结果 点/频次/样品 编号 序号/项目		循环冷却水排水				日均值	参考 标准 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
		H250034-4 S0101	H250034-4 S0102	H250034-4 S0103	H250034-4 S0104		
样品描述		无色、无味、清澈				—	—
1	pH 值（无量纲）	8.4 (21.5℃)	8.3 (23.1℃)	8.4 (21.8℃)	8.5 (21.6℃)	8.3~8.5	6~9
2	化学需氧量（mg/L）	15	17	15	18	16	500
3	总磷（mg/L）	0.22	0.22	0.21	0.23	0.22	5
结论	本次监测中，循环冷却水排水 pH 值、化学需氧量监测结果均符合参考标准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；总磷监测结果符合参考标准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中 C 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表 3 废水监测结果（二）

结果 点/频次/样品 编号 序号/项目		污水总排口（DW006）				日均值	参考 标准 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
		H250034-4 S0201	H250034-4 S0202	H250034-4 S0203	H250034-4 S0204		
样品描述		无色、无味、清澈				—	—
1	pH 值（无量纲）	8.6 (21.7℃)	8.4 (23.6℃)	8.6 (22.3℃)	8.5 (21.6℃)	8.4~8.6	6~9
2	悬浮物（mg/L）	8	6	9	8	8	400
3	化学需氧量（mg/L）	17	17	15	18	17	500
4	总磷（mg/L）	0.32	0.30	0.28	0.31	0.30	5
5	石油类（mg/L）	0.06L	0.06L	0.06L	0.06L	0.06L	15
6	动植物油类（mg/L）	0.06L	0.07	0.07	0.06	0.06	100
7	硫化物（mg/L）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1.0

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圆方检测（环监-水）2025-0161 号第 4 页 共 4 页

结果 点位/频次/样品 编号 序号/项目		污水总排口（DW006）				日均值	参考 标准 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
		H250034-4 S0201	H250034-4 S0202	H250034-4 S0203	H250034-4 S0204		
8	溶解性固体（mg/L）	1.75×10 ³	1.48×10 ³	1.76×10 ³	1.48×10 ³	1.62×10 ³	2000
9	氨氮（mg/L）	0.109	0.097	0.106	0.091	0.101	45
10	氟化物（mg/L）	2.15	1.91	2.23	1.83	2.03	20
11	挥发酚（mg/L）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2.0
结论	本次监测中，污水总排口（DW006）中 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动植物油类、氟化物、挥发酚、硫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参考标准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；总磷、溶解性固体、氨氮、石油类监测结果均符合参考标准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表 4 废水监测结果（三）

结果 点位/频次/样品 编号 序号/项目		脱硫废水（DW002）				日均值	参考 标准 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
		H250034-4 S0301	H250034-4 S0302	H250034-4 S0303	H250034-4 S0304		
样品描述		微黄色、微弱气味、清澈				—	—
1	pH 值（无量纲）	8.3 (27.5℃)	8.3 (26.9℃)	8.1 (31.9℃)	7.9 (36.1℃)	7.9~8.3	6~9
2	悬浮物（mg/L）	14	18	15	16	16	400
3	硫化物（mg/L）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0.01L	1.0
4	化学需氧量（mg/L）	181	184	174	179	180	500
5	汞（mg/L）	0.0108	0.0111	0.0110	0.0108	0.0109	0.05
6	砷（mg/L）	0.0014	0.0016	0.0014	0.0016	0.0015	0.5
7	铅（mg/L）	0.7	0.6	0.6	0.7	0.6	1.0
8	镉（mg/L）	0.08	0.09	0.09	0.08	0.08	0.1
结论	本次监测中，脱硫废水（DW002）中汞、砷、铅、镉均符合参考标准 GB 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；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硫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该标准中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编制人:  室主任:  审核人: 刘海媚 签发人: 

2025年3月20日 2025年03月20日 2025年03月20日 2025年3月20日



工况负荷见表 1:

表 1·监测期间工况负荷

点位	日期	污水处理设计能力 (m³/h)	实际污水处理能力 (m³/h)	工况 (%)
循环冷却水排水	3 月 12 日	300	160	53.3
污水总排口 (DW006)	3 月 12 日	500	210	42
脱硫废水 (DW002)	3 月 12 日	40	28	70

